

跋

(一)

大约在二十年前，本书编者在《大醇小疵之〈陈伯达最后口述回忆〉》一文中指出：“陈伯达是毛泽东时代中共最具影响力的理论家，亦是文化大革命的主要推动者。十年文革期间，陈是众所周知的中央文革小组组长，在八届一中全会上，一跃而成为毛泽东、林彪、周恩来、陶铸之后的中共第五号人物，陶铸倒台后，更排名第四，地位显赫。惟在1970年庐山九届二中全会上，突然被毛抛弃，毛以《我的一点意见》指称：‘我跟陈伯达这位天才理论家之间，共事三十多年，在一些重大问题上就从来没有配合过，更不去说很好的配合。’此言一出，举国愕然！既然从来没有配合过，何以能成为毛亲自钦点的第五号人物？”

本书编者今日之所以花力气编成《陈伯达年谱》，很大程度上就是为了证实毛此言之荒诞无稽，以恢复毛陈关系之本来面目。

这样，我们就知道了：

1939年2月，毛泽东注意到了一年多前到延安的陈伯达，称赞陈的研究为“一大功劳”。

1940年3月，原在延安马列学院任教的陈，被毛调至身边工作。

1941年7月，陈任中共中央调查研究局政治研究室副主任，研究局主任兼政治研究室主任为毛泽东。

1943年1月，陈兼任毛泽东学习秘书、专门研究经济问题；4月，毛命陈作文批判蒋介石《中国之命运》。陈《评〈中国之命运〉》发表后，毛为中共中央宣传部起草致各中央局、中央分局并转各区党委电称：陈伯达《评〈中国之命运〉》一文，本日在《解放日报》上发表，并广播两次。各地收到后，除在当地报纸上发表外，应即印成小册子。一切干部均须细读，加以讨论。一切学校定为必修之教本。一切地方应注意散发到国民党军队中去，应乘此机会作一次对党内党外的广大宣传，切勿放过此种机会。

1945年，陈为毛起草其在中共七大的政治报告《论联合政府》，为朱德修改其军事报告《论解放区战场》。以后，陈陆续作《窃国大盗袁世凯》、《中国四大家族》、《人民公敌蒋介石》，成为推翻蒋氏集团的主要舆论武器。

1949年12月-1950年2月，陈以教授名义，作为主要随行人员，陪同毛访问苏联。

1951年3月起，陈与田家英协助毛对拟将收入《毛泽东选集》的文章进行编辑、修改。6月，陈发表《毛泽东思想是马克思列宁主义与中国革命的结合（为纪念中国共产党的三十周年而作）》，首次提出“毛泽东同志对于中国革命的最伟大的功劳，便是他正确和生动地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解决了中国革命中一系列的问题。他在中国和东方的条件下推进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这个科学的发展，因而指导了中国人民革命的胜利。”

1954年1月，陈为毛为首的宪法起草小组成员，毛命陈执笔写出宪法草案初稿。

1955年1月，陈任直接为毛服务的理论研究班子——中共中央政治研究室主任，参与起草第一个五年计划纲要、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草案和中共八大政治报告。

1956年3月，主稿关于国际共运问题论争的重头文章《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以后，又主稿《列宁主义万岁》、《再论陶里亚蒂同志同我们的分歧》。9月，陈当选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在中央排名第21位。

1957年11月，陈随同毛第二次访苏。

1958年5月，陈任中共中央主办的《红旗》杂志总编辑。7月，陈发表《在毛泽东同志的旗帜下》，颂扬毛称：“毛泽东旗帜就是中国人民高举的红旗。中国人民将在这一面伟大红旗的引导下，在不远的将来，继续胜利地到达伟大的共产主义社会。”

1959年庐山会议后，陈发表经毛修改的批判彭德怀的重头文章《无产阶级世界观和资产阶级世界观的斗争》。

1961年3月，陈主稿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农业六十条”）在中央工作会议上通过。

1964年7月，陈任中共中央马列主义研究院院长。10月，中共中央向全党发出由刘少奇起草、并经毛审阅的《中央关于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夺权斗争问题的指示》，同时转发陈修改定稿的《天津市委关于小站地区夺权斗争的报告》。翌年1月，陈主稿的《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二十三条”）经毛批准印发全党，“二十三条”提出：“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1966年3月，毛指示对江青召集的部队文艺工作座谈会纪要“请陈伯达同志

参加，再作充实和修改”。4月，根据毛谈话精神，陈起草《五一六通知》。5月，陈任中央文革小组组长。8月，陈主持起草《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十六条”）。陈在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上成为中央政治局常委，在中央排名第五。10月，陈在中央工作会议上作批判刘邓的讲话《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的两条路线》，经毛审阅后印成小本，大量发行。

以上所列，仅为毛陈三十年关系的一个梗概。呈现于本书之中的更为详尽的毛陈关系史，足以证明毛的“从来没有配合过”只不过是一种完全罔顾事实的说辞。至于毛陈之间在1969年后产生嫌隙的原因和过程，相信细心的读者在阅读本书这一时间段的条目时可以详细得知。

（二）

关于陈伯达的生平以及与之有关的事件，坊间有着一些不实的传闻。

如影响甚广的叶永烈的《陈伯达传》，在描述1966年中央文革小组成立以及组成人员这一重大历史事件时，就错漏百出。

《陈伯达传》称：

1966年5月28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设立“中央文化革命小组”的通知，通知中写明组长为陈伯达，顾问为康生。

副组长的名字未写入通知，但已定下来，共四人，即江青、王任重、刘志坚、张春桥。

组员名单是陈亚丁、吴冷西、王力、尹达、关锋、戚本禹、穆欣。

这份名单，实际上也就是〈五一六通知〉起草小组的名单。

后来，觉得陈亚丁、吴冷西有些“问题”，从名单中删去了，增加了曾参加“纪要”讨论的谢镗忠。

对于王力，曾有过争论，毛泽东对王力有看法，以为他不合适。陈伯达力保王力，仍把他留在名单之中。^{【2571】}

叶永烈以上说法，不合逻辑：副组长既然已定，为什么不写入通知？通知既然已经发出，如何将陈亚丁、吴冷西删去？如何又能增加谢镗忠？毛泽东既然对王力有看法，陈伯达能保得住吗？

其实，1966年5月28日的中发[66]281号中共中央文件全文（抬头省略）如下：

中央决定设立中央文化革命小组，隶属于政治局常委领导下。现将中央文化革命小组名单通知你们。

【2571】叶永烈：《陈伯达传》，四川人民出版社，2016年，页340。

组长：陈伯达

顾问：康生

副组长：江青、王任重、刘志坚、张春桥

组员：谢镗忠、尹达、王力、关锋、戚本禹、穆欣、姚文元。

华北、东北、西北、西南四大区参加的成员（四人）确定后，另行通知。

中央

一九六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通知发到县委以上，军队团级以上。）

两相对照，孰是孰非，一清二楚。

本书关于1966年5月28日中央文革小组名单的条目，引用的是《毛泽东年谱》的材料，以方便读者的核实，核心内容与中发[66]281号文件是相同的。有了这些材料的比照，叶永烈以下的说法更分明为一种随心所欲的臆造：

姚文元原本“榜”上无名。

1966年6月16日至18日，中央文革小组在上海锦江饭店开成立会——因为当时毛泽东和江青都在上海，小组成员除王力之外，都来上海出席会议。

据关锋回忆，江青在会上提议增加姚文元为组员。

陈伯达对姚文元没有好印象，大概是姚文元那篇“雄文”抢了头功使他不悦，所以当即表示反对，说道：“姚文元不合适，他的父亲姚蓬子是叛徒，容易叫人抓住小辫子。”

陈伯达当众如此说，差一点使江青下不了台。江青马上甩出了“王牌”：“我请示一下主席。”

翌日，江青在会上说请示过主席了，于是，中央文革小组便多了一名成员姚文元，此后姚文元平步青云，进入中央文革小组是关键的一步。

江青力荐姚文元，陈伯达则力荐王力。陈伯达的理由是，王力是钓鱼台“秀才班子”里的成员，是个“老人”，起草文件比姚文元要熟练。

于是，在6月20日，王力接到正式通知——他是中央文革小组成员。^{【2572】}

本书编写的目的之一，也就是以翔实的史料，匡正类似上述不实之辞，力求还原陈伯达真实的一生。

（三）

本书编者衷心感谢徐友渔、秦晖、唐少杰三位资深学者对本书的鼓励，以及为本书撰写的各具理性智慧和思想风采的序言。

【2572】《陈伯达传》，页340。

衷心感谢挚友赵望今先生如同在《康生年谱》编辑过程中一样的、对本书编辑所倾注的大量心血以及资料方面的巨大贡献。

在拙作《风暴历程》、《康生年谱》完成之后，有幸结识了不少中国以至全球各地的历史研究者及爱好者，本书就是在众多的这样的朋友们鼓励下编辑而成的。但愿本书能够成为一块文革历史研究的小小垫脚石，给予后来的研究者一点微薄的帮助。

2024年12月

于香港